



革命家与恩仇

——献给为中国革命英勇奋斗的南方革命志士

朱光 编著

革命胜利的果实，是烈士们的鲜血凝成的。

红八军和人民革命先烈们的事迹功伟绩，永遠活在我們的记忆里。

邓小平题

邓小平真迹

前 言

回忆战火纷飞、硝烟弥漫、血雨腥风的革命战争年代，我十分崇敬与怀念当年率领我们同凶残的敌人进行生死搏斗的各级领导，十分怀念同在一条战壕并肩战斗的亲密战友。他(她)们中的许多人在战场上冲锋陷阵已壮烈牺牲；也有的在敌人牢狱里和刑场上坚贞不屈，英勇就义；也有的因常年在深山密林，饥寒交迫被病魔夺走了生命；还有那些很不容易闯过来的老战友也随着年龄增长，身心疲困逐年的病逝了；现尚健在的也已年过古稀，各处一方，欲想见上一面，忆往事、叙友谊，机会也很有限了！过去岁月里，我经常想起当年我和那些意气风发、斗志昂扬的各级领导及战友在一起战斗、工作、生活的情景，想起当年那种上下一致、战友情深、军民团结的欢乐气氛，幕幕景象在脑中闪过。但已经成为历史的一切怎能再现？从而想到收集历史像片，翻阅历史资料，渴望借此能再现领导当年的英姿，重见战友当年的形象，减少思念之忧。同时，也感到能把这些历史资料留传后人，也是件很有意义的事。于是我将这些思念和打算告诉健在的一些领导和各地战友（包括烈士亲属），大家对此都表示赞成，并陆续将烈士及战友的像片及一些历史资料寄来。我随收随整理，分别存入像册，经多年的收集，已整理了四大本（像册）个人像片，包括集体合影，人员更多。这大批历史像片和史料十分珍贵，有在革命斗争中各地区重要领导人以及大革命时期牺牲的著名的无产阶级革命志士。如：合浦县最老的共产党员，原广东地下党东莞县委书记，东江纵队前线特委组织部长陈铭炎烈士的亲属为搜找他的像片史料，花了很多时间和精力最后才找到，是他在中山大学读书时的像片和在东莞工作时的史料。又如：大革命时期广东四大农民领袖，特委书记黄学坛烈士，和1928年中共广东省委后补委员、南路特委书记黄平民烈士的像片史料，很长时间没有找到，最后是定居湛江的沈鼎勋同志从党史办找到寄来。何英同志花了很多时间精力，从广州找到原南路特委一些领导和老战友像片史料。为找原中共南方工委书记方方同志的像片史料花了很长时间委托各地战友均未找到，最后通过我的家人在网上多处搜寻找到，弥补了此书所缺，确保此书按时编印。又如，定居北京的原粤桂边纵七支政委卢文同志，将其长期留存的战友、烈士像片寄来，对编此书给以巨大的支持。还有，灵山县党史办、广东湛江市党史办和周志广、李卿、曾飞、黄加欢、罗绚华等同志以及各地烈士亲属和战友都积极收集相片寄来。还有广西区侨办老干处肖国扬同志，尽管工作很忙，但对各地寄来的相片史料都及时送来，他为编著此书给予的大力支持，表示衷心感谢！

大量历史像片史料收集，和多年已整理收藏在像册内，本意是作为史料留存。但

谢王岗等领导和许多战友及烈士亲属再三要求编著成书，送给史馆有关部门及有关同志（特别烈士亲属）存阅。我根据大家意见着手办这件事。为了编好此书，我找到有编著经验的广西日报高级编辑薛克成和广西社科院副厅级研究员沈奕巨等同志一起商量。本来他们俩同志身体都不太好，但欣然接受了我的邀请，带病参与此工作。在他们大力支持和热心帮助下，开始编著工作。大家根据书的内容和书著的意义，定名为《崇敬与思念》。至于编排工作，我是根据多年收集整理先后顺序排列。前部分是排列当年得高望重的主要领导人和大革命以来牺牲的著名烈士，每人名下写上简历或简介，这些简历简介基本是从历史资料中抄录过来的，仅作参考。同时，由于像片史料都是多年收集整理留存的，除了前面的主要领导和著名烈士按顺序排列外，其余未能完全按资历、职务编排，只好按寄来的先后编入，像片写明姓名，基本没有简历简介。

入编人员基本上是建国前参加革命的烈士和战友，但也有个别是早年积极支持革命的老专家名人和少数较为年青、工作较有成效、为国家做出贡献的同志入编。以表激励后人和体现我们党的事业后继有人，兴旺发达，代代相传。

此书编印后的分发，基本赠送入编人员以作留念。（包括烈士亲属）。此书将使健在的战友看到，重见当年一起战斗的老战友的形象，从而得以安慰；革命后代看到，使他们懂得各自的先辈是当年浴血奋斗、舍生忘死、共同战斗、打下社会主义江山的亲密战友，激发他们情感，牢记革命先辈教诲，继承革命先辈意志，永记自己是革命后代。沟通思想，建立永恒的革命友谊，发扬光荣传统，建设伟大的社会主义祖国。

此书，还将分送给有关史料研究部门，为史料研究提供参考与借鉴。

在此，我对担任印刷此书的南宁华新彩印厂的全体干部职工所付出的辛勤劳动，表示衷心的感谢！

最后我对史料的多次编印得到家人的大力支持表示欣慰。前编印的《从风雨中走过来》一书所需经费是小儿子朱伟东给予支付，这次编著的《崇敬与思念》，编印工作量大，数量多，所需经费是儿子朱旭东全部支助解决。这是革命后代永远不忘铭记历史，尊重革命历史，缅怀革命英烈，崇敬革命英烈的思想行动，应给予充分肯定和提倡。

朱光

2009年12月15日

目 录

- | | | |
|----------------|--------------|---------------|
| (1) 方 方 | (67) 梁鸿均 | (110) 陈任生 |
| (5) 古大存 | (68) 曾 生 | (112) 邹贞业 |
| (7) 冯白驹 | (70) 王作尧 | (113) 徐永源 |
| (10) 庄 田 | (72) 杨康华 | (114) 张世聪 |
| (11) 李振亚 | (74) 袁鉴文 | (121) 朱兰清 |
| (15) 朱锡昂 | (74) 何与成 | (124) 朱菊清 |
| (18) 钱 兴 | (74) 周伯明 | (125) 朱玉光 |
| (28) 苏 蔓 | (75) 陈铭炎 | (128) 朱三婆 |
| (31) 罗文坤 | (76) 林锵云 | (133) 吴建才(五嫂) |
| (31) 黄 彰 | (80) 冯道先 | (133) 陈 华 |
| (31) 高天梅 | (81) 周 楠 | (135) 符志行 |
| (32) 陈 光 | (83) 李筱峰 | (136) 谭 俊 |
| (33) 黄学增 | (85) 温焯华 | (137) 莫平凡 |
| (34) 韩 盈 | (85) 吴有恒 冯 瑶 | (138) 陈明景 |
| (34) 钟竹筠 | (87) 杨 莉 | (140) 李廉东 |
| (39) 黄平民 | (89) 唐才猷 | (141) 陆 新 |
| (39) 斜阳岛农军浴血战斗 | (90) 杨应彬 | (142) 涂 沙 |
| (41) 余道生 | (91) 黄其江 | (142) 邓业懋 |
| (42) 江刺横 | (92) 陈 恩 | (145) 邓业兢 |
| (44) 威震南路的七烈士 | (93) 黄景文 | (148) 邓业芬 |
| (48) 苏其礼 | (95) 支仁山 | (149) 陈锦声 |
| (50) 潘兆銮 | (97) 黄明德 | (151) 岑嘉毅 |
| (51) 李任予 | (98) 阮 明 杜振蓉 | (152) 宋家培 |
| (52) 邱祥霞 | (100) 张进煊 | (153) 黄木芬 |
| (54) 沈卓清 | (103) 赵世尧 | (155) 郑翠兰 |
| (56) 易一德 | (105) 罗文洪 | (156) 陈凤鸣 |
| (57) 陈信材 | (106) 李英敏 | (158) 刘镇夏 |
| (63) 林 平 | (107) 张九匡 | (159) 张书坚 |
| (65) 梁 广 | (109) 利培源 | (161) 廖上智 |

(162) 张义生	(196) 卢传义	(226) 陈铭洲
(163) 庞殿勋	(197) 梁国珍	(227) 李雪涯
(163) 陈符隆	(199) 王朝明	(227) 郭芳
(165) 洪 荣	(200) 李 通	(228) 姚宁泽
(166) 黄裕起	(201) 包 恭 朱 伟	(228) 李 克
(168) 许家骅	(203) 钟 古	(229) 李询祥
(168) 冯日升	(204) 朱香廷	(230) 卢冠群
(170) 梁 标	(206) 陈 廷	(231) 朱有玑
(172) 邓 松	(207) 梁中光	(231) 曾 飞 李桂英
(173) 韩师淇	(208) 苏显枢	(232) 钟玉湘
(174) 黄式高	(209) 冯 彪	(233) 宁章毅
(175) 邓传孔	(210) 杨 勉	(234) 赖作亮
(176) 刘瑞生	(210) 郑世英	(239) 李梓明
(177) 梁振威	(211) 周德槐	(240) 伍朝汉 宁章毅
(178) 何 林	(211) 朱光炎	(241) 沈莅馀 苏积康
(178) 蒙 环	(212) 廖廿婶	(242) 沈耀勋
(179) 谢王岗	(213) 廖世津	(243) 何 英
(180) 黎 攻	(214) 王 克	(244) 沈鼎勋
(181) 卢 文	(216) 陈广才	(245) 沈奕巨
(182) 朱 伟	(217) 朱 光	(246) 黄长业
(184) 岁月英	(218) 庞剑文	(247) 姚贻汉
(186) 庞 自 罗 瑛	(218) 何醒予	(247) 吴子伟
(188) 黎 攻 陈 生	(219) 张询川	(248) 马春祓
朱守刚 梁雄声	(220) 黄万吉 朱秀雯	(248) 张存芳
冼德湘 颜 玲	(221) 徐汝竑	(249) 陈传赞
(190) 陈 玉	(222) 张世瑶	(250) 黄金兰
(191) 刘 铁 李云冰	(223) 黄鼎如 王如芬	(250) 周世英
(192) 刘明荣	(223) 黄文松	(251) 李 卿
(193) 陈铭金	(224) 何国达 蔡 琳	(251) 邹锦新
(195) 王文昆	(226) 吴炳超 朱 伟	(252) 蔡振玮

- (253) 岑麒祥 (275) 覃家桓
(255) 岑麒祥 (275) 杨光
(257) 白原 (275) 覃金合 黎善航 覃式保
(258) 岑运彬 (275) 陈万芳
(260) 朱庆辉 (276) 高作秀 彭友芳
(263) 朱庆映 (276) 刘文发 黄斌
(263) 何承汉 (276) 容华德 唐承兰
(265) 岑鸿平 (276) 张荣凤
(266) 邵乃凡 (277) 林德 李少芬
(267) 薛克成 朱光 (277) 张宗儒夫妇
(268) 林施均 (277) 曹辉
(269) 韩朗周 (277) 覃金合
(269) 谭星(何承蔚) (277) 邹锦秀
(270) 杜渐蓬 (278) 陈沛霖
(270) 伍雍谊 (278) 曾镇强
(270) 苏世忻 (278) 王永宁
(271) 朱庆光 (278) 徐汝竑夫妇
(271) 陈铭忠 (278) 张祖道
(271) 庞达 (278) 陈文兴
(272) 辛莽 (279) 24团二营政工会议
(272) 谢潼关 (279) 李子汉 朱光
(272) 谭德 (279) 廖辉 朱光
(272) 李华良 (280) 在茂名 陈明景 温之淮 朱光
等10位老战友合作影
(273) 余新慈 (280) 四支独立营营连干部合影
(273) 劳瑞佳 (281) 朱光 张宗儒等五位同志在教导大队合影
(273) 邓筱筠 (281) 朱光在公馆同战友合影
(273) 曾德才 (281) 徐泗海
(274) 刘桂生 (281) 朱光 温之煊合影
(274) 张玉 (281) 朱光 黄智友合影
(274) 唐光天

- | | |
|----------------------------|-----------------|
| (282) 蔡维中 | (290) 李 坚 |
| (282) 朱光重返三江同、覃安民、侯顺清、合影 | (290) 廖 钦 |
| (283) 黄炳等四位老战友合影 | (291) 王旭林 |
| (283) 田选清 | (291) 郭 洛 |
| (283) 廖华同七位老战友合影 | (291) 钟高镇 |
| (284) 肖 政 | (292) 罗光超 |
| (284) 廖 辉 | (292) 王 南 |
| (284) 黄朝满 | (292) 温其进 |
| (284) 陈尚林 | (293) 陆沛林 |
| (284) 陈家珍 | (293) 苏 程 |
| (284) 经兴业 | (294) 周民生 |
| (285) 岑月英余新慈等11位老战友合影 | (294) 林玉英 |
| (285) 叶平同六位老战友合影 | (294) 蔡 湘 |
| (286) 邓毅钟古等七位老战友合影 | (295) 李 芳 |
| (286) 刘桂生等五位战友合影 | (295) 张 德 |
| (286) 李子仁 | (295) 刘业铿 |
| (287) 曹参谋长等八位战友合影 | (295) 黄人川 |
| (287) 黄科精 | (296) 罗彩烈 |
| (287) 黄中道 | (296) 陈 祥 |
| (287) 陈予生 | (296) 陆竹林 |
| (287) 陈龙光 | (297) 许永益 |
| (288) 罗 明 | (297) 黄瑞法 |
| (288) 李应江 | (297) 余富菌 |
| (288) 李 鸿 | (297) 黄文法 |
| (288) 李 郁 | (298) 邓传孔 |
| (289) 叶 平 | (298) 林文瑞 |
| (289) 陈岱东 | (298) 孟庆新 张祖道 |
| (289) 陈任华等合影 | (298) 宋 展 |
| (290) 叶宗屿 | (298) 刘聘华 |
| (290) 叶翘森 | (298) 彭蔚藩 |

- | | | |
|-----------------|---------------|---------------|
| (298) 钟德兴 | (301) 冯祖云 | (306) 陈喜明 |
| (298) 石世稳 | (301) 陈铭德 | (306) 周淑英 |
| (298) 赖 洲 | (301) 沈鸿琼 | (306) 邹才辉 |
| (299) 庞世昆 | (301) 帅上圭 | (306) 刘仕就 |
| (299) 陈煜斌 | (302) 孙德华 | (306) 钟正明 |
| (299) 何 固 | (302) 陈瑰声 | (306) 张 放 |
| (299) 宁德成 | (302) 许国发 | (306) 赖茂臣 |
| (299) 廖庆等三位战友合影 | (302) 宋 晓 | (306) 陈国瑾 |
| (299) 罗 北 | (302) 邹 恒 | (306) 李 斗 |
| (299) 蔡 波 | (302) 覃益邦 | (307) 王 珊 |
| (299) 陈冠儒 邓爱莲 | (302) 梁景明 | (307) 王琼儒 |
| (300) 王次华 | (302) 陈 光 | (307) 欧发仁 |
| (300) 黄志英 | (302) 龙德源 | (307) 刘业健 |
| (300) 李休祥 | (302) 廖 雄 | (307) 姚为政 |
| (300) 姚月斐 | (302) 宁德棠 | (307) 范先琪 |
| (300) 章 英 | (302) 黄 炳 | (307) 邓 鼎 |
| (300) 曾鸿光 | (303) 刘业钦 | (307) 唐 美 |
| (300) 周志广 | (303) 刘开智 | (307) 唐球光 |
| (300) 黄惠琼 | (303) 潘志板 | (307) 巫 峰 |
| (300) 莫立敬 | (303) 陈家梁 | (308) 钟高鉴 王瑶儒 |
| (300) 陈符凡 | (304) 叶 晶 | (308) 王家三姐妹 |
| (300) 陈星华 | (304) 翁伯生 | (308) 冯训绶 |
| (301) 莫乃度 | (305) 黄喜欢 卢可金 | (308) 张 秀 |
| (301) 符隆栋 | (305) 彭 福 | (309) 李卿等五位战友 |
| (301) 陈起廷 | (305) 刘开祥 | (309) 岑炳祥 |
| (301) 亚 健 | (305) 黄金堂 | (309) 黄其光 |
| (301) 邓汉强 | (305) 李 平 | (309) 周怀盛 |
| (301) 王 连 | (306) 梁承煜 | (309) 彭景祺 |
| (301) 陈素基 | (306) 苏顯群 | (310) 陈铭淑 |
| (301) 宁家分 | (306) 罂壮臣 | (310) 黄从祯 |

- (310) 陈华等五位战友合影
- (311) 沈汉英等六位战友合影
- (311) 温焯华等九位战友合影
- (312) 谭俊等十三位战友合影
- (313) 赵善骐
- (313) 张宗儒等三位战友合影
- (314) 邓 毅
- (314) 刘守仁
- (314) 郭兆荣
- (314) 黄幼西
- (314) 许廷俊
- (315) 陈 琦
- (315) 邹贞业等六位战友合影
- (316) 战友在黄花岗合影
- (317) 王资桐
- (317) 罗瑜烈
- (318) 1951年3月20日钦廉军分区政工会议全体合影
- (319) 解放初钦廉军分区后勤卫生会议合影
- (320) 1953年3月20日防城县武装部干部合影
- (321) 合浦党史会议合影
- (322) 解放军158医院医务人员到三江县为群众治病合影
- (322) 三江县赤脚医生合影
- (323) 曾在三江县工作的同志聚会合影
- (324) 陈宗坤四位同志参军时合影
- (324) 许恒清
- (325) 卫生部到三江考核组合影
- (325) 朱伟等六位战友合影
- (326) 吕剑屏等战友合影
- (327) 党史会议合影(含四幅照片)
- (331) 有历史意义的碑记和旧址(含二十七幅图片)

乱云飞渡仍从容

——抗战时期的中共南方工委书记方方同志

提要：方方，大革命时期入党。“四·一二”蒋介石叛变革命，他转入粤东农村领导开展武装斗争。后调闽西，任福建省委代理书记，参加了中央苏区二、三、四次反“围剿”，建立纵横300余里，人口5万的游击根据地；红军长征后，与张鼎丞、邓子恢、谭震林一起，坚持了三年艰苦卓绝的游击战争。

抗日战争时期，方方坚决执行党的抗日民族统一战线的方针，协助南方局领导粤北、粤南、广西、江西、湖南、闽西、潮汕、琼崖等省（工）委和特委工作，在广东、广西、福建一带领导、建立抗日根据地和抗日武装，开展抗日游击战争，为取得抗日战争的胜利，为解放战争的胜利，解放华南创造了条件。



在华南和广东的革命史上，方方是一位颇具份量的重要人物。他在大革命时期入党，土地革命时期任福建省委代理书记，抗战时期任中共闽粤赣边区省委书记、中共南方工作委员会书记；解放战争时期任中共香港分局书记、中共中央华南分局第三书记……他历经了诸多重大的历史事件，但他胸怀韬略、忍辱负重、高风亮节，是广东人民永远怀念的好书记。

1944年，方方（左）在延安。（资料图片）

在粤东山区，有这样一个热血少年：他穷，但穷得有骨气。族里大恶霸地主“方十三”不准他姓方，他偏要姓方，还用方字取名，叫“方方”。

他曾挥笔写下诗一首：

欲抽越王弓，慷慨射潮汐。

欲挥鲁阳戈，回首止薄日。

志存高远、气势恢宏，表明他献身革命，反抗黑暗的壮志豪情。

出生入死，坚持游击战争

方方，原名方思琼，广东省普宁县洪阳镇人。1925年5月加入共青团，1926年春转为共产党员。1927年“四·一二”蒋介石叛变革命后，方方转入粤东农村，领导开展武装斗争，后调闽西苏区工作，先后担任闽粤赣边区省委职工委员会书记、汀连县委书记、杭武县委书记、上杭中心县委书记兼杭永岩游击纵队政委、福建省委常委兼宣传部长、军事部长，不久，任福建省委代理书记，参加了中央苏区第二、三、四次反“围剿”。1934年1月，在第二次全国工农代表大会上，毛泽东表扬方方领导的才溪乡为模范乡。同年4月，方方奉中央军委的命令，任红军独9团政委兼军政委员会主席，率领独9团挺进连城、宁洋、龙岩一带，消灭了周围的地主反动武装，建立起纵横300余里、人口四五万的游击根据地；同时向漳平、宁洋出击，破坏了敌人的漳宁筑路计划，主动配合红军主力进行第五次反“围剿”的战斗，出色地完成了中央军委交给的任务。

1934年中央红军长征后，闽西南红军和游击队与党中央完全失去联系，环境极端险恶，严重缺粮缺药。方方与张鼎丞、邓子恢、谭震林一起，依靠群众并带领战士，与数倍甚至几十倍的敌人周旋于崇山峻岭之间，终于在敌人的重重包围中建立和扩大了游击据点，粉碎了敌人多次“围剿”，坚持了3年艰苦卓绝的游击战争。1937年四五月间，方方受命到延安汇报请示工作，受到党中央毛泽东、朱德、张闻天等接见，并对闽西南武装斗争给予很高的评价。

肩负重任，领导华南抗战

1937年至1942年，方方先后任闽粤赣边区省委（后改称“闽西南”、“潮梅特委”）常委兼组织部长、闽粤赣边区省委书记、南方工作委员会（简称“南委”）书记。在这期间，他和张文彬等贯彻执行党的抗日民族统一战线的方针，协助南方局领导粤北、粤南、广西、江西、湘南、闽南、闽西、潮汕、琼崖等省（工）委和特委工作，在广东、广西、福建一带领导、建立了抗日根据地和抗日人民武装，开展抗日游击战争；积极发展、巩固党的组织；吸收培训大批来自漳州、厦门、潮汕和海外归国



方方右一

青年，为党造就了一批抗日骨干；利用各种公开合法的方式，广泛争取一切可以团结的力量投入抗日斗争的洪流；大力争取国民党军队一致抗日。这一切，为以后的解放战争时期在所辖区域发展武装斗争、迎接大军南下、解放华南创造了有利条件。

力挽狂澜，应对“南委事件”

1940年，为了适应抗战初期形势发展的需要，中共中央决定成立中共南方工作委员会，作为南方局的派出机关，领导华南各地党组织。南方工委由方方、张文彬、涂振农、王涛、郭潜等五人组成，方方任书记，张文彬任副书记兼组织部长，涂振农任宣传部长，郭潜为组织部副部长（后任部长），下辖江西、粤北、粤南省委和广西省工委、琼崖、潮梅、闽西、闽南、湘南五个特委，1942年2月成立的闽粤边委亦属南委领导。“南委事件”就是1941年7月到1943年7月15日江西、粤北、广西省（工）委党组织遭国民党特务机构破坏的严重事件。

由于叛徒的出卖，1941年冬至1942年春，中共江西省委所属的44个县委、200多个区委都被破坏，两千多名党员被捕、两千多农村党员被管训，而远在广东的中共上级机关“南委”却毫不知情！中统又设计向上发展，企图进而破坏中共在南方的所有组织，直至渗入延安中央。中统控制的江西省委电台突然呼叫南委电台，谎称电台刚刚修复，还要延安电台的呼号和波长。南委虽然没有察觉江西省委被破坏，但对于江西电台中断联系三四个月有所警惕。接到江西电台呼叫后，南委书记方方派郭潜去江西检查，并给江西省委书记谢育才发出明文隐语的联络信件。已经被捕的谢育才越狱成功，辗转24天赶到广东大埔南委机关联络处报警。

5月26日，方方得知谢育才报来的情况，一面立即电告重庆南方局和粤北省委，一面召开会议，作出应变决定，指挥紧急撤退在大埔的南委机关和学员干部，并火速发报给已到广东临时省会韶关的郭潜立即撤退转移，但郭潜未及译电就被捕，当晚叛变，第二天带领特务抓捕在韶关的粤北省委书记李大林等人。5月30日，在乐昌的八路军香港办事处主任廖承志被捕；6月6日，南委副书记张文彬、宣传部长涂振农和粤北省委重要干部20多人、县级干部40多人被捕；7月7日，郭潜带领中统特务到桂林，与广西调统室一道，先后抓捕中共广西工委领导、党员130多人，群众60多人，广西省工委及所属组织遭到严重破坏。

身居高位，展现高风亮节

“南委事件”后，南方局书记周恩来紧急指示：坚决执行“隐蔽精干，长期埋伏，积蓄力量，等待时机”的方针，有计划、有步骤地做好党的各项工作，为日后恢复党

的活动作好各方面的准备。

1943年5月，方方按周恩来指示撤退至重庆南方局。1946年1月，他到北平军事调处执行部，参加国共和谈，担任中共代表团顾问；同月南下广州，任军调部第八小组中共首席代表。解放战争时期，方方先后担任香港分局书记、华南分局书记。1949年5月，华南分局内迁粤东；8月，方方奉命赴赣州与叶剑英及南下大军会师；9月，参加叶剑英主持的在赣州召开的华南分局扩大会议，方方被任命为华南分局第三书记，参与部署解放华南、广东和接管工作；1949年10月14日广州解放之后，任广东省人民政府第一副主席。

1955年，方方奉调北京，先后任中共中央统战部副部长，中华人民共和国华侨事务委员会党组书记、副主任，全国侨联副主席等职。他对华侨、归侨和侨眷有深刻的理解和深厚感情，认为他们是社会主义建设的一支重要力量；他积极协助廖承志主持中侨委的日常工作，坚持侨务工作的社会主义方向，贯彻执行党的侨务政策；他遵循“一视同仁，不得歧视，根据特点，适当照顾”的方针，开展归侨、侨眷的工作；他身居高位，“乱云飞渡仍从容”，高风亮节留人间。

十年动乱期间，方方遭极“左”路线残酷迫害，被非法监禁达五年之久，1971年9月21日含冤去世。1979年3月28日，中共中央为方方召开隆重的追悼会，为他平反昭雪。

（作者：李讯、何露）

古大存，一朵带刺的红玫瑰

提要：古大存，1924年参加中国共产党，任五华县特支委员，农协副会长兼军事部长。1928年领导梅县武装暴动，任暴动委员会主席，翌年，任中共东江特委常委、军委书记、东江工农武装总指挥。1940年底到延安，参加整风学习，被毛泽东誉为“带刺的红玫瑰”。

1949年，出席中共七大，当选为中共中央候补委员。

建国后，任中共中央华南分局第一书记，广东省委书记。

古大存，字永鑫，1897年4月24日生

于广东省五华县的梅林村。1917年春入梅林中学，1919年参加五四运动，次年入广东政法专业学校。当时陈独秀是广东教育委员会委员长，常到该校讲课。古大存受到马列主义的熏陶。1924年参加中国共产党，同年12月参加广东革命政府组织的东征军，嗣任中共五华特支组织委员、农协副会长兼军事部长。

1928年领导梅县武装暴动，任暴动委员会主席；旋任中共七县联委书记。翌年任中共东江特委常委、军委书记，东江工农武装总指挥。1930年任东江工农民主政府副主席、红十军军长。次年当选中华苏维埃共和国临时中央政府委员。1932年后，历任东江红军第一路军总指挥，东江游击总队政委，东江特委组织部部长，政治保卫局局长。1935年率部突围后与党组织失去联系，仍在粤东坚持武装斗争。1938年与上级党组织取得联系，同年任中共广东省委统战部部长。1940年底至延安，参加整风学习，曾被毛泽东誉称为“带刺的红玫瑰。”并曾有党内包青天之称。1942年任中共党校一部主任。1945年出席中共七大，当选为候补中央委员。翌年赴东北，历任中央东北局西满分局常委、秘书长，东北局组织部副部长，东北行政委员会交通部部长。建国



毛泽东在1942年延安整风时说：
“古大存是一朵红玫瑰，带刺的。”

后，先后任广东省人民政府副主席，中共中央华南分局第一副书记、中共广东省委书记。1957年广东“反地方主义”时受到错误处分。1966年11月4日在广州逝世。1983年2月经中共中央批准，予以平反，恢复政治名誉。

古大存同志从参加中国共产党到逝世，经历了北伐、国共分裂、十年内战、抗日战争、解放战争全过程。在新中国成立后，又参加了土改、镇反、三反、五反、反右派、合作化和大跃进等历次政治运动。古大存同志的一生处于长期激烈残酷的、错综复杂的阶级斗争和党内两条路线斗争之中；处于新旧中国交替的艰难曲折的时期。古大存同志经历，是这个历史时期的缩影。古大存同志没有死于敌人的刀枪之下，而是含冤死于党内的复杂的思想路线斗争之中。

历史是无情的，从“冯古反党联盟”一案和古大存同志一生中，应当吸取些什么教训呢？究竟有什么规律可循？今天怀念古大存同志，并非仅仅为了弄清个人的是非曲直，善恶恩怨，更重要的是要以史为鉴，从中吸取历史经验教训。

《党史资料摘录》

冯白驹同志，琼崖人民的一面旗帜

解放初期的冯白驹将军



提要：冯白驹，琼崖纵队司令员兼政委，对中国革命事业作出了重要的贡献，深得人民群众的爱戴和尊敬。毛主席给他很高的评价，赞扬说：“红军长征后，中央苏区丧失殆尽，……只有陕北的刘志丹和琼崖的冯白驹坚持着武装斗争，所以党中央和中央红军便长征到陕北来，因为陕北有刘志丹这面旗不倒，南方就是琼崖有你冯白驹这面旗不倒”。周恩来总理也赞扬冯白驹20余年武装斗争红旗不倒，是琼崖人民的一面旗帜。

冯白驹同志，1904年出生于海南岛琼山市云龙镇长泰村。1926年春参加革命，1926年9月参加中国共产党。第一次国内革命战争和土地革命战争时期，历任区农民协会主席，县委书记，县人民政府主席，中国工农红军琼崖总队司令部第七路军党代表，中共琼崖特委书记；抗日战争时期，历任琼崖特委书记，琼崖人民政府主席，琼崖人民抗日自卫独立纵队司令员兼政委，琼崖东北区人民政府主席；解放战争时期，历任中共琼崖区委书记，琼崖人民政府主席，中国人民解放军琼崖纵队司令员兼政委。

此为试读，需要完整PDF请访问：www.ertongbook.com